

证券代码: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17-030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招商”)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8,169,23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时间为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时间为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每三个月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017年5月18日,公司收到中新建招商发来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本次减持期间内,中新建招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7,01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86%。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且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中新建招商 股权投资有 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2 日	9.26	7,019,400	0.7286%
	合 计			7,019,400	0.7286%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59,153,329	16.52%	152,133,929	15.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153,329	16.52%	152,133,929	15.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中新建招商在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时作出股份限售承诺：“所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自公司相关股份上市至 2016 年8月3日解除限售期间，中新建招商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2、中新建招商在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股份限售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自公司相关股份上市至2016年8月19日解除限售期间，中新建招商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3、中新建招商作为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其所做各项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30日披露的《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新建招商所做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本次减持未违反上述承诺。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号）等有关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减持计划等相关事项公司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在此前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未违反相关的承诺。公司将继续督促其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相关文件中作出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4、本次减持计划期满后，中新建招商持有公司股份152,133,9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79%，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四、备查文件

1、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日